

枣庄市财政局 枣庄市环境保护局 文件

枣财建指〔2018〕62号

关于下达和调整 2018 年省级环境污染防治 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滕州市财政局、环境保护局：

按照省财政厅、省环保厅《关于下达和调整 2018 年省级环境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鲁财建指〔2018〕73 号）要求，依据《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13〕37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效益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34 号）和《山东省 2013-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二期（2016-2017 年）行动计划》，结合市环境保护局意见，现下达你市 2018 年省级环境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指标 223 万元，用于你市错峰生产奖励支出。列“2110301 大气”预算支出科目。项目编码为：“SF1404308001”，项目名称为“环境污染防治资金”。

- 1 -

附件：2018年省级环境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指标表



枣庄市财政局



枣庄市环境保护局

2018年8月29日

附件：2018年省级环境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指标表

附件：2018年省级环境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指标表

枣庄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8月29日印发

附件

2018年省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预算指标表

单位:万元

区(市)	项目名称	金额	列支科目	备注
滕州市	错峰生产奖励资金	223	2110301 大气	鲁南中联水泥有限公司